

# “藏粮于技”关键在提质增效

农兴

实现“藏粮于技”，要把提升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作为核心目标，相应的科技支持

政策要聚焦如何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怎样实现可持续发展，着力解决制约节本、

增效、安全、提质和循环发展等问题，切实提升产业竞争力



麦收刚结束，又是一个丰收年。各地攻关田、试验田测产的消息也不断传来，小麦单产的纪录不断被刷新。面对单产纪录，有人觉得，这只是小范围的高产攻关，实际价值不大。笔者认为，高产攻关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但新时期农业科技不能满足于产量提升，今后重心要从过于追求产量转向更注重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应当看到，试验攻关的专家产量与农民田间的实际收成存在较大差异是正常现象。专家产量是品种在良法、良田等最优配套前提下实现的最大产量，也反映了在大田条件下能够达到的现实产量潜力，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而粮食增产是个系统工程，从科研团队的试验田到农民的承包地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要良种、良法、良田、良人结合，需打通农业科研、农技推广和农民培训三大环节。

当前，我国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6%，主要农作物农机化水平达63%，品种对提高单产的贡献率达43%。可以说，我国农业科技发展成效显著，其中土地产出率显著提升，但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的情况却不尽如人意。

我国主要农作物单产接近甚至超过世界先进水平，但农业劳动生产率远低于世界先进水平，显得“一条腿长、一条腿短”。数据显示，我国水稻和小麦单产达到发达国家水平、玉米单产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但我国农业劳动生产率仅为世界平均值的47%。近年来，恰恰是棉花、大豆、糖料等劳动生产率低的品种进口量持续增加。

同时，资源利用率有待提升。我国耕地面积不足世界一成，却使用了世界近四成的化肥；单位面积农药使用量是世界平均水平的2.5倍；农膜虽然提高了

单产，却有一半残留在土壤中，造成“白色污染”。若继续增加农药、化肥、农膜等投入，农村环境将难以承受，农产品安全也难以保障。

以上两方面都对农业科技发展提出了新要求。但我国农业科技总体布局仍不平衡，难以适应新要求。从农业科技投入来看，农业新品种培育、病虫害防控等涉及作物产量方面的科技力量较多，但高效种养、资源环境、农产品加工、质量安全等科技投入较少，后者恰恰是农业质量和效益提升的关键；从科技成果转化来看，农业科研与推广两张皮，科技与产业发展脱节，中间缺少一体化的连接机制。不少科研人员的目标是完成课题、通过品种审定，不考虑品种能否适合推广。

纵观世界各国，农业科技的最初目标都是追求产量，而后逐步走向生产发展与生态保护并重。对我国来说，在粮

食总产较低、主要解决温饱问题的历史阶段，“产量”指标最重要。近年来，“品质好、效益高”的指标越来越重要。农民关心的并不是理想状态下的试验最高收成，而是普通情况下的平均收成。他们希望自己采用新技术后，不仅产量高、口感好，还要省人工，更重要的是经济上要划算。

“藏粮于技”是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重要方面。今后要把提升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作为核心目标，相应的科技支持政策要聚焦如何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怎样实现可持续发展。要着力解决制约节本、增效、安全、提质和循环发展等问题，切实提升产业竞争力。只有这样，才能把科技研发、农技推广、农民培训连接起来，才能使得实验室里的产量更顺利地变成农民的产量，从小规模示范田的看似“不经济”过渡到大田生产的可能“更经济”。

# 重在管好“看得见的手”

平言

近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迈出了确立竞争政策基础性地位的重要一步。意见旨在规范政府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尽快将各项要求和部署落实到位。

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只有通过竞争，并且是充分、公平、有效的竞争，才能真正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确保市场机制高效运行。要实现这个目标，管好政府“看得见的手”至关重要。政府行为是否符合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的要求？能否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的平等利益？能否真正转变政府职能，尊重市场规律？

现实来看，一些地方政府过度干预市场、妨碍公平竞争的现象依然存在。有的对某些产业进行地方保护或是区域封锁，有的助推本地企业垄断，明里暗里保护“僵尸企业”，有的违法为企业提供优惠政策，减损其他竞争者的利益。破除这些有违公平竞争原则的现象，必须从政策层面入手规范政府行为，加快确立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此次中央积极推动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正是一个有力举措。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一方面，经济体制改革方兴未艾，其核心就是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促进两者各司其职、各就其位是题中应有之义；另一方面，创新驱动发展已是共识，市场是创新的平台、企业是创新的主体、竞争是创新的动力，没有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一切皆成空谈。在这个时代背景下，建立和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既是政府转变职能的现实需求，也是政府依法行政的制度保障。

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已有“顶层设计”，如何使之真正“落地生根”，还需要长期不懈地努力。一是要打破观念上的束缚，一些领导干部依然有“政府包揽”的思维定式，说起公平竞争头头是道，做事却难以避免思维惯性的影响，这一问题必须解决；二是要细化具体措施，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制定具体详细、有针对性、可操作的实施细则，让制度切实落地；三是要加强外部监督，除了做好内部自查自纠，更需加大信息公开，开辟外部监督的各种渠道；四是要强化责任追究，严格追究失职渎职、违法违规人员的责任，保障政府公信力和市场主体的切身利益。此外，还要加大舆论引导力度，促使全社会增强公平竞争意识，维护公平竞争环境，为经济发展释放新的活力。

# 来论

## “首席工人”体现尊重技能人才

樊树林

据报道，福建省将在关键岗位上设立“首席工人”岗位，实行特岗特薪，以此引导职工薪酬与技能等级挂钩。

“首席工人”是专门针对企业关键岗位设定的职位，获此称号的工人一般在职业技能等级水平上高于其他工人，而且具有丰富的实践操作经验。在关键岗位上设立“首席工人”岗位，有利于弘扬工匠精神，培养大国工匠，提升中国制造的软实力。

制造业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技能工人的竞争。长期以来，技能工人社会地位不高，职业教育吸引不了高素

质的人才，严重束缚了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导致中国品牌大多只能在“夹缝中求生存”。比如，我国机床产量占到世界的38%，但高档数控机床还靠进口；我国虽然钢铁产量世界第一，但码头上大吨位起重机的钢丝绳还需进口，甚至连圆珠笔笔头上的球珠都生产不了。

弘扬“工匠精神”，培育更多的“大国工匠”，让制造业在国际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已经刻不容缓。而提升产业工人的待遇，让他们得到更多的尊重，不能只做纸面上的文章。“首席工人”的设立，就是一个积极的尝试。

## 城市雕塑应注重环境兼容性

房清江

近些年，有些城市的雕塑作品因为“尺度过大”“美感不足”等问题，不时遭舆论批评。由于这些雕塑作品与传统审美观念不符，有人质疑，一些安放在商业场所的雕塑，究竟是艺术还是“商业噱头”？

就艺术本身来说，雕塑尺度大一点无可厚非。不过，什么样的雕塑摆在哪里，却是一个专业问题。因为艺术也是分场合的。比如，雕塑如果放在展览馆，它就是纯粹的艺术品，带着强烈的艺术个性，观众可以喜欢也可以不喜欢，但往往都会包容。若是要将雕塑放在购物中心，就需要考虑艺术与商业环境相协调，考虑大众的

审美取向和接受程度，否则就可能招致非议。

城市雕塑反映城市文化品位，而城市的文化品位是城市骨子里散发出来的气质。如果城市雕塑只是片面注重外在形式，对于想表达的主题含糊不清，必然沦为缺少灵魂的艺术装饰。特别是商业场所一类的公共场合，如果缺少对商业文化的深层考量，引入艺术时搞简单的“拿来主义”，艺术往往就成为了一种道具，甚至是出于广告宣传的“噱头”。因此，不能忽视城市雕塑环境兼容性，去追求形而上的艺术，而要做到雕塑与城市文化氛围融为一体，这样才能给人真正的艺术享受。



徐 骏作(新华社发)

## “睡大觉”

审计署近日发布的40个县财政扶贫资金审计公告显示，有8.43亿元扶贫资金长时间闲置。大量扶贫资金“沉睡”，暴露出长期以来扶贫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碎片化”以及一些地方和部门的懒政怠政现象。扶贫资金的发放和使用，关乎脱贫攻坚事业，各地各部门必须尽快打通资金管理使用的各环节，唤醒“沉睡”的扶贫资金，使其真正发挥应有的作用。（时锋）

# 众声

王洪春 安徽财经大学教授

## 规范发展社会机构评价体系

取消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措施，对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已经起到了明显作用，但针对目前一些部门、协会出于自身利益考虑，滥设资格认定的“证出多门”等现象，应继续加大清理力度，同时尽快列出职业资格“正面清单”。建议对一些需求量较大的水平类评价，借鉴国外先进经验，更有效地发挥市场、社会组织的作用，支持鼓励培育一批专业化程度高、公信力强的认定组织，建立科学有效的第三方评价认定体系。

陈中涛 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分析师

## 当前经济运行呈现积极变化

今年上半年PMI走势显示经济走势基本见底，上行仍需动力，但下行也有阻力，下行空间已经明显收窄。当前经济运行的积极变化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困扰企业的资金紧张、劳动力成本上涨矛盾有所缓解；二是去库存效果明显，市场供需平衡性转好，价格回升；三是新经济力量加快成长。

# 去产能须摆脱短期利益诱惑

莫 端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1至5月，河北、江苏、山东粗钢产量分别为8352.27万吨、4590.98万吨、2919.63万吨，三省粗钢产量比上一年同期分别增产了0.3%、2.19%、5.47%。

钢铁大省去产能陷入越减越多的怪圈，关键在于利益作祟。今年1至5月份，包括钢铁在内的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利润总额达到558.6亿元，同比增长74.8%。尤其是3月下旬，钢材利润一度达到每吨千元水平，这刺激了大批去年停产的企业恢复生产。作为企业，生产围绕市场转，以市场需要为导向，本身无可厚非。但在国内钢铁生产总体产能严重过剩情况下，市场价格短期回升就让大量企业将产能过剩带来的严重后果抛诸脑后，多少有点令人不安。

导致钢铁大省去产能不减反增的原因，除了钢铁价格市场回暖的因素外，也和个别地方政府的態度不无关系。一方面，个别地方政府担忧钢铁企业去产能任务全面完成，会给地方带来就业安置、医疗、养老、财政收入等多方面压力，会对地方政府GDP带来伤害，于是仍对钢铁企业实施亏损补贴、减免税费等优惠政策，企图挽救被兼并重组钢铁企业命运；另一方面，地方政府为拯救“僵尸”钢铁企

业，缺乏足够财力和精力，暗地支持钢铁企业继续恢复生产，不仅给了钢铁企业一条出路，也可给自身减轻负担。受这两种意识的影响，钢铁产量越减越多就不足为怪了。

钢铁生产企业这种不顾后果的复产行为，会带来严重的负面作用。首先，这会延缓国家钢铁去产能任务的落实，最终可能是钢铁去产能陷入无所适从境地。其次，市场一有需要，钢铁企业就拼命生产，追求那点危险的“利润”，无异于火中取栗，其结果必然是整个钢铁企业或陷入更大困境。最后，钢铁僵尸企业难以被清出市场，会浪费更多国家资源，使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受影响。

对此，地方政府应狠下决心，制定详细分期压缩任务，及时检查督促任务落实；对钢铁企业无视去产能任务的，坚决给予行政的、经济的处罚；除在安置钢铁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养老医疗保险等方面给予政策之外，取消给予钢铁企业的一切补贴及其他优惠政策。钢铁企业则更要加深对钢铁去产能大局认识，充分尊重客观经济运行规律，消除任何侥幸心理，统筹企业内部去产能规划，对该关停的生产线坚决关停，避免因小失大导致整个钢铁去产能陷入僵局。

##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6户资产包的处置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以下简称“我办”)拟对所持有的资产包(编号:coamc2016-sx-001)进行处置,特发布此公告。

本资产包包含项目6户,涉及本金190851.12万元(含股权)及利息等相关权益(截止日为2016年6月20日),详情见下表: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资产类型	所在地	本金(含股权)	担保情况	项目现状
1	内蒙古中冶德邦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企业LP份额	包头	23,546.00	保证+股权质押+网签资产	歇业
2	山西平定古州卫东煤业有限公司	债权+股权	平定	18,576.50	45%股权质押+4%股权质押	歇业
3	华通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	阳泉	30,000.00	保证+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抵押	维持经营
4	太原市锦绣家园建材家居装饰市场有限公司	债权	太原	9,728.62	房屋抵押+应收账款质押+保证	正常经营
5	运城城市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债权	运城	9,000.00	保证+股权质押+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	维持经营
6	山西三佳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	介休	100,000.00	保证+股权质押	化工板块停工,旅游板块维持经营
总计				190,851.12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办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办可能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项目和处置方案适当调整。如有调整,调整结果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告知义务。

如需了解有关本次交易资产包内每项资产的详细情况请登录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对外网站www.coamc.com.cn查询,或与交易联系人接洽。

本资产包的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外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财务状况良好等条件;交易对象不得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重组管理人、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有关联人员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

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我办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处置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查询或异议。查询或异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

联系人:贾女士、杜先生  
联系电话:0351-5262603 0351-5262613  
电子邮件:jiaxiaojuan@coamc.com.cn  
通讯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南内环街98-2号财富国际大厦22层 邮编:030012  
对排斥、阻挠异议或查询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010-66507773(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监察审计部) 0351-5262591(我办纪检监察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 财政部驻山西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电话:0351-8286655 中国银行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电话:0351-4922537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本公告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 2016年7月4日